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 目 录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3
议案一、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8
议案二、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8
议案三、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9
议案四、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
议案五、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1
议案六、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24
议案七、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5
议案八、关于 2022 年度对外借款的议案.....	36
议案九、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7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3 月 28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利港镇西利路 88 号双良节能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3 月 28 日

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 二、 会议审议事项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7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 2022 年度对外借款的议案	√
9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和相关文件均已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双良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同盛永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利创新能源有限公司、缪双大、江苏澄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481	双良节能	2022/3/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2 年 3 月 24 日上午 8:00-11:00，下午 12:0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社会公众股股东登记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代理人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

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

上述登记办法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的参会权利。

## 六、 其他事项

1、会议会期半天，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利港镇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8 日

###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7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 2022 年度对外借款的议案			
9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议案一、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 缪文彬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受董事会委托，向大家报告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及 2022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打算，请予审议。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 1、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高效节能减排行业与光伏新能源行业，是推动国家“碳中和”战略的重要两环。2021 年 3 月，《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及《2021 年政府工作报告》均提出力争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的目标（即“30·60 目标”）。“30·60 目标”将重构国家的能源产业格局，节能减排、能源替代，是我国实现“30·60 目标”最经济、最重要的手段，是公司的长期竞争优势，也是公司未来至少四十年发展的方向。2021 年公司对现有的技术及产品战略不断调整升级，以推动公司主营业务从“节能节水”与“光伏新能源”两个层面全面参与到国家“碳中和”发展浪潮中。

#### 2、节能节水系统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

近年来围绕节能减排的政策频出：2019 年《关于加快推进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的通知》支持重点高耗能行业应用高效节能技术工艺，实施系统节能改造；促进产城融合，推动利用低品位工业余热向城镇居民供热；支持推广高效节水技术和装备，实施水效提升改造；支持工业企业实施传统能源改造。

《“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指出，到 2025 年，全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 2020 年下降 13.5%，能源消费总量得到合理控制，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比 2020 年分别下降 8%、8%、10%以上、10%以上。节能减排政策机制更加健全，重点行业能源利用效率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控制水平基本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取得显著成效。

中国碳市场首个履约周期涉及 2,225 家发电行业的重点排放单位。这是我国首次从国家层面将温室气体控排责任压实到企业，一系列政策意味着全社会绿色转型将催生更多能源和产业转型升级需求，这与公司的产品定位及能源服务高度契合，将为公司在工业和民用节能领域带

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公司主要节能产品有溴化锂制冷机/热泵产品、烟气余热回收系统、空冷系统、换热器和电制冷/电热泵等。公司是中国最大的溴化锂制冷机和热泵生产商，具有国际领先的产品技术和制造能力。除在空分行业稳定发展外，公司换热器在 PTA、光伏多晶硅生产等领域挖掘了大量市场机会并取得了丰厚的订单。公司在全钢结构空冷塔方面处于领先地位，工业循环水冷却等新行业应用的开拓进展顺利，随着节水行动、排污限制等政策持续推进，下游客户需求强劲，将为空冷业务带来增长。公司节能节水产品和技术也将在单晶硅项目上得到应用以降低能耗。

### 3、新能源装备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

我国能源结构“多煤少油缺气”，减少高碳排放的化石能源使用，对我国产业结构布局、能源结构调整、新能源开发利用都会产生重大影响。全球光伏产业目前仍然保持着平均年装机量 20%-30% 的增幅，需求不断增加。光伏装机量增长借力于光伏平价上网，由过去的补贴计划驱动变为需求驱动。在“十四五”开局之年，国家能源局已锚定：到 2030 年，新能源消费比重为 25% 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这意味着 2021-2030 年间，我国风电光伏新增装机将达 6.66 亿千瓦以上，这将大大激发多晶硅、单晶硅片以及电池组件等光伏环节的扩产发展信心。

公司多晶硅还原炉的市场份额长期稳居国内第一，第二代 40 对棒还原炉是目前国内的主导炉型，深得客户认可。目前多晶硅新老玩家纷纷抛出投产扩产计划，在未来光伏“碳中和”清洁能源替代政策的驱动下，多晶硅还原炉作为光伏上游硅料核心生产设备需求将持续增长。

与此同时，光伏单晶硅片是光伏产业链中利润较好、市场竞争格局好的环节之一。从短期的供需整体关系来看，单晶硅行业呈现出结构性供给不足的特征。根据国际能源署（IEA）报告《全球能源行业 2050 净零排放路线图》，为实现 2050 年碳净零排放，到 2030 年光伏装机量需达到 4,956GW。按照 2020 年全球现有光伏装机 737GW 计算，每年需新增光伏装机 422GW 左右。根据组件产量与装机量 1.2:1 的容配比以及硅片到组件端 5% 的损耗率计算，2021-2030 年硅片市场年均需求或将达到 533GW 左右。目前光伏硅片行业扩产迅猛，大尺寸迭代和 N 型片转型给具备后发优势的新进入者创造了入场机遇，同时大规模专业化硅片生产商的兴起也将给行业竞争格局带来新的变化。

单晶硅片尺寸从 2012 年 125mm 发展至如今最大 210mm，在后续生产环节推动光伏组件产品降本提效。N 型硅片具有更高的纯度，可用于生产 N 型电池，如异质结电池和 TOPCon 电池，N 型电池具有更高的光电转化率，未来随着光伏市场需求进一步转向高效电池产品以及 N 型电

池生产成本的降低及生产良率的提升，N 型硅片也是发展方向之一。公司包头单晶硅项目采用先进的大规格 1600 炉型单晶炉，具备生产 210mm 及以下各尺寸硅片、大尺寸 P 型/N 型硅片的能力，未来市场空间广阔，有望打造第二成长曲线。

光伏的政策列举如下：

序号	时间	文件名称	颁布部门	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具体内容
1	2021 年 10 月	《关于积极推动新能源发电项目能并尽并、多发满发有关工作的通知》	国家能源局	要求各电网企业按照“能并尽并”原则，对具备并网条件的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切实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及时并网；按照“多发满发”原则，严格落实优先发电制度，加强科学调度，优化安排系统运行方式，实现新能源发电项目多发满发，进一步提高电力供应能力。
2	2021 年 9 月	《关于进一步完善分时电价机制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	在保持销售电价总水平基本稳定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目录分时电价机制，更好引导用户削峰填谷、改善电力供需状况、促进新能源消纳，为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经济运行提供支撑。
3	2021 年 6 月	《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	国家能源局	我国建筑屋顶资源丰富、分布广泛，开发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潜力巨大。开展整县（市、区）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有利于整合资源实现集约开发，有利于削减电力尖峰负荷，有利于节约优化配电网投资，有利于引导居民绿色能源消费，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与乡村振兴两大国家重大战略的重要措施。为加快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发展，拟在全国组织开展整县（市、区）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工作。
4	2021 年 6 月	《关于 2021 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	2021 年起，对新备案集中式光伏电站、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和新核准陆上风电项目（以下简称“新建项目”），中央财政不再补贴，实行平价上网；2021 年新建项目上网电价，按当地燃煤发电基准价执行，新建项目可自愿通过参与市场化交易形成上网电价，以更好体现光伏发电、风电的绿色电力价值。2021 年起，新核准（备案）海上风电项目、光热发电项目上网电价由当地省级价格主管部门制定，具备条件的可通过竞争性配置方式形成，上网电价高于当地燃煤发电基准价的，基准价以内的部分由电网企业结算。鼓励各地出台针对性扶持政策，支持光伏发电、陆上风电、海上风电、光热发电等新能源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 二、公司发展战略

双良节能致力于利用公司领先的溴化锂吸收式制冷制热等真空换热技术，多维度地为全球工业企业、公共建筑的资源利用和能源管理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在优化多晶硅还原炉系统

设备的设计及工艺、维持行业领头地位的同时，向光伏产业链大尺寸单晶硅棒及硅片领域延伸，力争成为专业且重要的硅片供应商。

在经营模式方面，公司着重向国际化、系统集成和智慧能源管理服务的方向发展，节能节水产品将深化传统能源业务、拓展双碳新经济业务；光伏新能源业务持续投入发展，构建产业生态圈。公司将用数字化和智能化提升节能节水业务和新能源业务竞争力，力争成为“碳中和”下节能减排与新能源产业双轮驱动清洁能源解决方案提供商。

###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3,829,777,747.99	2,071,563,445.68	84.87	2,527,340,37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0,129,032.89	137,418,566.98	125.68	206,778,58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8,229,334.08	101,067,777.67	135.71	177,310,30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21,191.82	334,183,800.25	-72.52	274,776,582.80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06,027,426.90	2,198,434,309.10	9.44	2,279,249,345.18
总资产	8,991,009,380.33	4,108,927,604.11	118.82	3,855,736,243.68

#### （二）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节能节水	2,558,081,736.78	1,855,850,025.43	27.5	39.62	43.32	减少 1.88 个百分点
光伏新	1,213,710,363.64	864,964,193.93	28.7	586.64	627.32	减少 3.99

能源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溴冷机	1,194,323,817.76	858,522,245.30	28.12	40.02	45.91	减少 2.98 个百分点
空冷器	953,511,630.16	717,053,857.55	24.80	32.13	36.07	减少 2.18 个百分点
换热器	410,246,288.86	280,273,922.58	31.68	59.29	56.16	增加 1.37 个百分点
单晶硅	235,159,754.16	263,486,517.99	-12.05	/	/	/
多晶硅还原炉及其他	978,550,609.48	601,477,675.94	38.53	453.60	405.77	增加 5.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3,567,027,177.43	2,587,375,484.83	27.5	98.55	100.33	减少 0.67 个百分点
外销	204,764,922.99	133,438,734.53	34.8	-3.59	9.19	减少 7.63 个百分点

## (三)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机械	钢、铜、铝	716,454,264.75	38.6	523,714,563.91	40.45	36.8
光伏新能源	钢、铜、多晶硅料	412,791,523.29	47.7	39,815,665.59	33.48	936.8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溴冷机	钢、铜	297,344,393.44	34.6	203,884,862.08	34.65	45.8
空冷器	钢、铜	302,740,138.66	42.2	243,588,715.63	46.22	24.3
换热器	钢、铝	116,369,732.66	41.5	76,240,986.20	42.48	52.6
多晶硅还原炉及其他	钢、铜	231,249,413.71	38.4	39,815,665.59	33.48	480.8

单晶硅	多晶硅料	181,542,109.58	68.9			
-----	------	----------------	------	--	--	--

#### 四、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一) 新冠肺炎疫情反复、国际局势复杂影响生产经营的风险。报告期内，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反复影响，公司及公司上下游企业复工延迟、订单推迟确认、物流受阻，对本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和相关业务造成了一定程度影响。当下全球疫情仍未结束，国际局势日益复杂，依然存在疫情反复、海外市场动荡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二) 宏观经济和政策变化的风险。本公司所处的节能节水和新能源装备制造业作为国民经济中受鼓励发展的行业，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碳中和”宏观经济主题有很强的关联性。未来如果下游客户不能保持稳定增长和持续投资/改造支出，则将影响本公司的业绩。

(三) 铜、钢材、铝材、溴化锂溶液、多晶硅硅料等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尽管公司已经采取远期锁价/套期保值/提高周转等方式避免原材料价格波动过大，但多种原材料价格仍可能切实影响公司产品的制造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的毛利率。

(四) 新业务推广不及预期的风险。光伏政策推行力度、硅片下游客户接纳程度、硅片新竞争对手进入等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进而影响本公司的业绩，存在一定的风险。

####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二十次董事会议。

1、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2 月 8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4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并拟签署包头单晶硅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2)《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3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3、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了七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 审议公司《2020 年度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审议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公司《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10) 审议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11) 审议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12) 审议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13) 审议公司《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14) 审议公司《关于申请对外借款的议案》(15) 审议公司《关于确定公司自愿性信息披露标准的议案》(16) 审议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7) 审议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4 月 10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4、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并披露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和《关于审议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4 月 20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5、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5 月 13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6、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5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7、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签订重大总包合同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5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8、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召开了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并披露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半年度报告业绩预告自愿性披露标准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7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9、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6)《关于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和相关承诺的议案》(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的议案》(9)《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8 月 9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0、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3) 审议公司《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4)《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8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1、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终止协议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两项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9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2、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10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3、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10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4、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审议并披露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增加公司对外借款额度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10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5、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11 月 9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6、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11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7、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11 月 24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8、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调整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3）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和相关承诺（修订稿）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12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9、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三项重大销售合同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12 月 7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自愿性信息披露标准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12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根据公司 2021 年 5 月 7 日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及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进展，本次利润分配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总股本 1,627,255,808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 10,110,000 股后，即以 1,617,145,808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2,342,916.16 元（含税）。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发布利润分配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 7 月 9 日，除息日为 7 月 12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7 月 12 日。

2、2021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2021 年 6 月 7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完成回购。公司通过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0,1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2%，回购最高价格 5.88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5.19 元/股，回购均价约为 5.58 元/股（不含佣金、印花税等交易费用），使用资金总额 56,460,892 元（不含佣金、印花税等交易费用）。

3、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此后董事会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的相关工作。2022 年 1 月 1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 议案二、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马培林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受监事会委托，向大家作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回购注销限制股票、二级市场回购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对外担保等事项。

###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科学、合法。公司监事遵纪守法，履行职责恪尽职守，踏实勤勉，使公司的各项业务取得了较大发展。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管理规范，内部制度健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 议案三、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财务总监 马学军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受董事会委托，向大家作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予审议。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2）00252 号]：

1、2021 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82,977.77 万元，同比增加 84.87%。

2、2021 年度本公司实现净利润 33,961.7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012.90 万元，同比增加 125.68%。

3、2021 年度本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3.51%，基本每股收益 0.19 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 议案四、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长 缪文彬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受董事会委托，向大家做关于审议并披露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请予审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有关规定的要求和颁布的固定格式，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已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详细内容请详见公司披露的《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 议案五、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财务总监 马学军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受董事会委托，向大家作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请予审议。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工作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根据该所工作质量及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经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拟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4 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1)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0831585821

(3) 执行事务合伙人：余瑞玉 狄云龙 荆建明 汤加全 虞丽新 郭澳 骆竞 宋朝晖 谈建忠

(4)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历史沿革：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始建于 1985 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 年脱钩改制，2013 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6)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7)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2020 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067.58 万元。

(8)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00 万元

(9) 能否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能

## 二、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余瑞玉	合伙人数量	80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378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91
注册会计师人数近一年变动情况	较 2020 年末增加 11 人		

## 三、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52,149.90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年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76 家	
	年报收费总额	7,204.50 万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	1,067.58 万元	能够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00 万元	

## 五、项目成员信息

###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林	中国注册 会计师	批准注册时间为 1999 年，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无	是
拟任质量控制 复核人	汤加全	中国注册 会计师	批准注册时间为 1995 年，担任多家上市公司 IPO 申报审计、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	无	是
拟签字注册会 计师	王福丽	中国注册 会计师	批准注册时间为 2015 年，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	无	是

注：项目组成员最终人员以会计师事务所实际分派为准。

##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相关人员无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六、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 议案六、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财务总监 马学军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受董事会委托，我向大家作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的议案，请予审议。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2）00252号]，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418,435,321.55元。

1、公司于2021年6月7日至2021年7月16日实施完成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56,460,892元（不含佣金、印花税等交易费用）。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六条：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2、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约定：“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公司可不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一定时期内存在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进行现金分红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无法满足公司经营或投资需要”情形时公司可不进行现金分红。公司于2021年度正式入局大尺寸单晶硅片行业，一期项目（20GW）总投资69亿元，目前正在建设、投产中，2022年1月公司公告启动二期项目（20GW）的投资建设，总投资62亿元，一二期项目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资金支出安排。

结合上述两项情况，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发展以及包头大尺寸单晶硅项目的投资和经营资金需要，努力实现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目标，提高长期经营业绩，更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 议案七、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长 缪文彬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及经营状况，为加强关联交易规范运作，提高决策管理效率，现拟对 2022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

### 一、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于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相关公司实际发生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前次预计金额 (万元)	2021 年度发 生金额 (万 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 生金额差异较大的 原因
销售商品、采购材 料、加工服务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	5,000	2,683.30	2021 年度,公司与各 方日常关联交易的 实际发生总金额均 未超过预计总金额。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的预计是 基于 2021 年度生产 经营计划和 2020 年 度实际发生等情况 作出的预计。受新冠 肺炎疫情、市场及经 营计划变化等影响, 2021 年度日常关联 交易发生额与预计 金额产生较大差异。
采购及销售劳务、 商品	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2,000	1,637.85	
购买服务和产品	无锡混沌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000	1,560.62	
综合管理; 采购蒸 汽、净水及电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 分公司	3,500	1393.42	
融资租赁	北京中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	3.89	
销售商品	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子公司	20,000	1028.22	

### 二、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见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度预计额(万元, 人民币)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	1,000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基于 2022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并与关联方充分沟通、充分评估作出的预计。
	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000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江苏恒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苏双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江苏舒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阴双良石墨烯光催化技术有限公司、元泰丰(包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江苏恒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苏舒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北京中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元泰丰(包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向关联方出售资产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1,000	
向关联方出租建筑物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	50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原材料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	2,000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	2,000	
	江阴市利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双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其他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江苏恒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苏双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江苏舒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阴双良石墨烯光催化技术有限公司	500	
	无锡混沌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00	
	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000	
承租关联方建筑物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双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其他子公司	500	
接受关联方劳务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	2,000	
	无锡混沌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000	
	上海双良嘉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江苏恒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苏舒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000	

	北京中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向关联方购买服务	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2,000
向关联方购买资产	无锡混沌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00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双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其他子公司	500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利港西利路 115 号

法定代表人：单昱林

注册资本：3,000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生产锅炉、压力容器及其零配件；锅炉安装、修理、改造业务；从事金属材料、玻璃制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日用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 （二）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阴市澄江西路 299 号 5 层 501 室

法定代表人：耿鸣

注册资本：22,600 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智能家居产品的研发；热力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维修、技术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纺织品、服装及家庭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药品、医疗器械、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通用机械及配件、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销售；信息技术领域的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机器人的制造；蒸汽、热水、电子产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其辅助设备的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械设备安装、维修；验光、配镜；仓储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货运代理；电子商务的技术开发；家庭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子公司，下同）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 （三）北京中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8 层 8108 房间

法定代表人：马培林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与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中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马培林先生为本公司监事。

### （四）无锡混沌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一街 1 号昌兴国际金融大厦 6 楼 615 室

法定代表人：王珏

注册资本：1,25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新能源应用技术的研发；节能技术、云计算及大数据、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对外承包工程；软件开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无锡混沌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 （五）、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阴市临港街道西利路 115 号

法定代表人：缪文彬

注册资本：16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智能化全自动空调、锅炉控制软件系统及远、近程联网控制系统的研制、开发、销售；空调系列产品、停车设备配套产品的制造、加工、销售；金属制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纺织品、纺织原料、塑料制品、热塑性复合材料的销售；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下设“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临港金属制品分公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包括其分公司和子公司，下同）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 （六）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苏省江阴市澄江西路 299 号

法定代表人：缪舒炎

注册资本：1,680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住宿及相关服务[限餐饮服务（特大型餐馆，含凉菜，含生食海产品，不含裱花蛋糕）、KTV 包间服务、理发店、公共浴室、酒吧、游艺厅（限棋牌室、健身房、保龄球馆、网球馆、桌球室、乒乓球室）；附设卖品部（在酒店客人范围内零售各类预包装食品、书报刊、日用百货、服装、工艺美术品）；商务中心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大型活动组织服务、各种项目的策划服务与公关服务；日用品、化妆品、食品、保健品、电子产品、针织品、纺织品、首饰、鞋帽、箱、包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小作坊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停车场服务；家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 （七）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阴市利港街道双良路 15 号

法定代表人：刘建兵

注册资本：2,800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生产差别化化学纤维及氨纶高新技术化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 （八）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阴市利港镇双良工业园双良路 27 号

法定代表人：朱顺林

注册资本：5,500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在港口区域内提供以下服务：化学产品的装卸、仓储（涉及危险品的凭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所列范围及区域经营），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服务，为国内、国际航行船舶提供淡水供应；生产苯乙烯[抑制了的]及其副产品氢[压缩的]和焦油、聚苯乙烯珠体[可发性的]、乙苯、甲苯；从事公司自产产品同类商品（限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所列范围和方式）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 （九）江苏恒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阴市利港街道双良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郭华山

注册资本：1,350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生产光解膜、多功能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恒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 (十) 江苏舒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阴市利港街道双良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郭华山

注册资本：1,200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生产光解膜、多功能膜及包装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舒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 (十一) 江苏双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阴市申港街道申泰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缪志强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水污染治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环保咨询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光纤销售；光缆销售；风机、风扇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生物基材料销售；肥料销售；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化肥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软木制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建筑陶瓷制品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

售；保温材料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园艺产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铸造用造型材料销售；水生植物种植；园艺产品种植；砖瓦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建筑砌块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阀门和旋塞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器辅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金属工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双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 （十二）江阴双良石墨烯光催化技术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阴市申港街道申泰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缪志强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大气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防治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肥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化肥销售；建筑砌块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砖瓦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水泥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保温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光纤销售；光缆销售；风机、风扇销售；软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铸造用造型材料销售；金属工具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电器辅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水生植物种植；园艺产品种植；园艺产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江阴双良石墨烯光催化技术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十三) 上海双良嘉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长江南路 668 号 A3051 室

法定代表人：缪文彬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双良嘉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十四)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阴市利港街道西利路 88-1 号

法定代表人：缪双大

注册资本：105,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空调系列产品、空调配套产品及零配件、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交通运输设备、停车设备、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金属制品、压力容器（仅限子公司经营）、溴化锂溶液、建筑装潢材料、金属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纺织品、纺织原料、塑料制品、热塑性复合材料、煤炭的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企业管理服务；仓储（不含危险品）；绿化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下设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与本公司关系

双良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十五) 江阴市利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江阴市利港街道延安村

法定代表人：王建刚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与本公司关系

江阴市利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 （十六）元泰丰(包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土默特右旗新型工业园区科园大道

法定代表人：单昱林

注册资本：15,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可再生能源产品的研发；新能源开发和技术利用、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节能技术服务；新能源项目咨询；天然气生产及销售（凭许可证经营）；有机肥、复混肥、生物肥、生物有机肥、水溶性肥料、微生物菌剂、微生物肥料、土壤调理剂、有机水溶肥、中量元素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复合微生物肥料，有机营养粉，有机营养土，有机营养包，各种作物专用肥料及其他新型肥料的研究、生产、销售；农业技术的转让，咨询服务；农业项目；光伏发电；进出口贸易（凭许可证经营）。

#### 2、与本公司关系

元泰丰(包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拥有共同的实际控制人缪双大先生。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交易双方将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若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则双方约定将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来确定具体交易价格。

##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与江苏双良锅炉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交易旨在通过此次关联交易，有效解决较大的节能系统集成的采购需求，同时扩大公司销售规模、提高公司新能源装备产能，提高盈利水平，为全体股东创造最大价值。

### （二）与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交易旨在通过此次关联交易，有效解决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较大的节能设备采购需求，同时扩大公司销售规模，提高盈利水平，为全体股东创造最大价值。

### （三）与北京中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交易旨在通过北京中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客户有效解决资金难题，扩大公司销售规模，为全体股东创造最大价值。公司与中创租赁的关联交易行为定价公平、合理，不存

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公司与中创租赁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四）与无锡混沌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交易旨在通过此次关联交易，有效解决公司合同能源管理与智慧运维中对专业软件的需求，有利于公司新业务的展开，提高盈利水平，为全体股东创造最大价值。

（五）与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包括其分公司和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交易旨在定价合理的前提下，有效解决公司净水、电、蒸汽的使用问题，确保生产长期稳定安全，以便最大限度的发挥生产能力，提高盈利水平，为全体股东创造最大价值。

（六）与江阴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往来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发挥公司与关联人的协同效应，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本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预计在今后生产经营中，日常关联交易还会持续。但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与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江苏利士德化工有限公司、江苏恒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苏舒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阴市利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上海双良嘉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双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其他子公司、江阴双良石墨烯光催化技术有限公司和江苏双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次新增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产品的销售，有利于保证本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上述新增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相对于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 议案八、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对外借款的议案

董事长 缪文彬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公司在包头的大尺寸单晶硅片项目快速落地，推进顺利。公司现一期 20GW 单晶硅项目已接近建设完成，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并拟签署包头单晶硅二期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并与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正式签署了《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包头 40GW 单晶硅二期项目（20GW）合作协议》，启动二期项目（20GW）的投资建设，预计总投资 62 亿元。加之一期项目（20GW）的建设投资，为满足公司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公司 2022 年度拟对外借款，主要内容如下：

1. 借款用途：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单晶硅片项目的建设生产(一期、二期共 40GW)。
2. 借款主体：公司（含子公司）
3. 借款方式：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等
4. 借款额度：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
5. 借款利率：参考市场平均利率水平，具体以借款合同为准

6. 担保方式：无担保，或大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担保，或公司向其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以借款合同为准。

上述借款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上述借款的“发生期间”为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借款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为便于实施对外借款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在以上额度内自行根据公司运营需求安排实施对外借款相关事宜，包括办理相关手续与签订相关借款及融资租赁合同等。

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 议案九、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长 缪文彬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保障全资子公司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包头 40GW 单晶硅项目的资金需求计划，预计在 2022 年度为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该事项尚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2 月 22 日

注册资本：9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缪文彬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204MA13U5HQXC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滨河新区翠湖路 35 号

经营范围：半导体材料、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太阳能电池、半导体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器机械、石英坩埚、碳碳复合材料、石墨、太阳能设备的开发、生产、加工、销售；光伏电站投资运营；货物的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除外）。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16,995.16
负债总额	328,224.98
净资产	88,770.18

营业收入	23,345.31
营业成本	23,595.64
净利润	-1,229.82

1、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不适用。

2、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等：无。

3、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双良硅材料（包头）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担保实际发生时在核定额度内签订担保合同，具体发生的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在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

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